

文／陳妙草

懷念郭順命(頂順)長老(二)

身為基督徒，順命長老希望藉由神給他的影響力，使他有更多機會幫助孤兒、寡婦、困難者……

歷史
專欄

教會歷史



郭長老門前
(左起長子東星、長老娘、四女淑榮、郭長老)



郭長老飯桌前與其家人
(左一：三子永生、左二：郭長老)

4. 捐獻予聖經公會¹

擔任聖經公會委員的順命長老，秉持著《聖經》是真理的根本，也為了讓真耶穌教會能在基督教界擁有好名聲，便以真耶穌教會的名義，每年捐一筆錢給聖經公會。然而，真耶穌教會早期較為保守，秉持著唯一得救教會的身分，認為與其他基督教會接觸並不妥當。也因此，有人知道後，認為捐給「聖經公會」是捐給其他基督教會而反對此作法，長老只好用實業家的名義捐贈。然而到了現在，真耶穌教會中，不但有以總會名義奉獻給聖經公會，個人奉獻者也不在少數。

除了聖工的參與外，順命長老也非常關心教會中較弱勢的信徒，並對有需要的信徒伸出援手。以下便列舉幾項我所聽聞受到長老幫助的事蹟。

◎ 關懷原住民同靈²

根據黃鵬謀弟兄於臺中八十周年刊中提到，長老在世時很照顧原住民同靈，對原住民青年很關心。當時定期都有原住民青年來臺中教會住宿，有關生活費、交通費、醫藥費等，長老均無條件的承擔，而長期下來也是一筆不小的數目。

順命長老很照顧原住民同靈，在沒有健保的年代，生病住院需要一筆可觀的費用。長老交代，原住民同靈生病住院（住省立臺中醫院及仁愛醫院）可以記在他的帳上，他也經常買內外用的藥品送他們應急。

而為了要讓住在深山偏遠地區的青年方便在都市就學，順命長老於是設立學生中心，提供學生免費食宿，聘請專職人員照顧並輔導功課，同時照顧他們的信仰，避免走偏而離開真道。除此之外，他也提供清寒及優秀學生獎助學金，鼓勵他們向上。之後，長老將此構想提交總會代表大會，通過後學生中心便轉由總會管理，費用由特支捐獻供應。³

有一次表嫂告訴我，他們訪問原住民教會時，原住民同靈知道他們是順命長老的外甥與甥媳婦，非常高興地述說長老是如何幫助他們，為他們繳納醫藥費；還有重病患者被醫院拒收，在長老交涉後而能順利住院治療等，他們為此感激不盡。

長老離世前在自家調養，當時臺中育嬰院差派一位護士照顧他。這名護士對家姐說，時常有原住民同靈來找長老，他都會吩咐護士拿三千、五千不等的錢給他們，欽佩他是一位樂意助人的長者。

◎ 協助解決信徒債務

五〇年代臺中教會一位開工廠的弟兄，因急用現金，向一位長執借調一筆七萬的公款。後來生意經營失敗倒閉，無法還款，長老不忍心那位出借的長執吃虧，於是幫忙還清了那筆錢。

另有一位在北部開工廠的弟兄，因周轉困難，處在破產邊緣，透過他胞兄向長老借貸而使其生意起死回生，脫離險境，直到今日，工廠還在運作。也因神的賜福，這位弟兄也為教會出錢出力。

◎ 照顧教會中的困苦者

光復後經濟蕭條，人民生活困難。順命長老每次來屏東參加屏東客運股東會議，或是洽辦其他要事時，都會住在我家，並經常帶著數包錢，委託家母代為轉發給幾位貧困同靈。

其中一位是患了嚴重肺癆兼有氣喘病的信徒，他是一位畫家，但因患病不能工作，也無法養家。他原先是長老教會的信徒，但自從家母帶領他歸入本會後，原來的教會就不再資助他，從此都由家母幫助他們全家的生活費用，每次發病的住院費也由家母幫他籌措。然而，他的住院費用龐大，長老知道後，便接手負擔全數的住院費用，並且經常幫助他們的生活費用。感謝神，他自從進入真耶穌教會後，經過幾年調養身體慢慢恢復健康，神也眷顧他，賞賜他一個兒子。

當時有些同靈懷疑他是為了要受資助才來本會的，不過長老卻有不同看法，便藉著安息日領會時引用經文「雅二14-17」作為勉勵，其中一節提到：「若是弟兄或是姐妹

註

1. 為超越教派的基督教機構。

2. 謝順道長老補充資料：郭順命長老曾經告訴我：「臺灣中部幾位原住民向我借錢，有些會還錢有些不還。不還的有兩種，一種是沒能力還，另一類是賴債不還。這沒能力還的窮人於心何忍？對賴債不還的，逼他也沒用。所以任何來借錢的人，我從來都不追討。」

3. 後來郭順命長老為紀念父親，成立「郭腓利門紀念基金會」，並發放獎助學金。謝順道長老補充資料：郭順命長老自覺年紀大了，活在世上的年日可能不多了，所以他請當時臺灣總會總務負責人洪長老替他籌辦「腓利門基金會」，藉以長期提供獎學金給成績好的學生。經營原則有二，其一是由利息支付獎學金，其二是基金只許增加不可減少。

缺了日用的飲食，卻對他們說平平安安的去吧！不給他們身體所需用的，這有什麼益處呢？」長老認為，不論這位信徒來真耶穌教會的動機為何，這都是他與神的關係。然而幫助貧窮人是基督徒當盡的本分，正如這段聖經真理的教導。

他的一生照顧了無數的困苦者，還有一名日本寡婦，她的先生在空襲中喪命，她在臺舉目無親，又需照顧四個孩子，幸虧有長老長期幫助她們。這位日本婦人與其子女後來也歸入真耶穌教會，她的兒女長大後也進入客運公司服務，生活上得以自立。

另外有一位來自臺中教會的老姐妹被家人遺棄在臺南安養院，⁴ 她到臺南教會聚會時，曾告訴我順命長老長期幫助她，每個月給予三百元作為生活費用。⁵

我二姐也曾向我說，某日她與住家大樓管理員聊天，管理員得知她是長老外甥女時，憶起了往事，說他住在臺中時，家中很貧窮、兄弟又多，多虧有長老長期照顧讓他們得以過日子，所以他非常感念長老。

二、解救肉體貧病

順命長老常謂：「吾人之所以能獲利，除了神的祝福外，乃蒙社會之恩惠；若無社會，則無利可圖，既獲利於社會，則理應歸

還於社會。」也因此，長老除了投資多種事業，也積極投入社會公益，救貧濟困、服務社會。他的所行正呼應了聖經的教導：「你手若有行善的力量，不可推辭，就當向那應得的人施行」（箴三27）。⁶

二次大戰結束時，生活普遍困乏，討飯的特別多，長老家前每日都有人排隊討飯，他總是不厭其煩供應滿足他們的需求，也常有人向他借錢或要錢，他一樣不讓人空手而返。當時一名弟兄警告長老不要因心軟而受騙，他笑笑地回答說：「不要因為怕被騙而忽略了真正需要幫助的人。」經上說：「你弟兄中若有一個窮人，你不可忍著心、摺著手不幫補你窮乏的弟兄。總要向他鬆開手，照他所缺乏的借給他，補他的不足。你總要給他，給他的時候心裡不可愁煩；因耶和華你的神必在你這一切所行的，並你手裡所辦的事上，賜福與你」（申十五7-8、10）。

身為基督徒，順命長老希望藉由神給他的影響力，使他有更多機會幫助孤兒、寡婦、困難者。扶持受壓迫的，照顧患病者、弱勢者（伯三一16-22）。

四〇年代，順命長老在臺北新莊創設盲人協會，熱心推廣盲人教育，聘請劉寶鑑長老擔任院長，⁷劉院長原在長老教會中外國人所辦的慈善機構服務。經驗豐富的劉院長，

註

4. 現南門教會。

5. 當時公務員每月薪水不過數百元而已。

6. 謝順道長老補充資料：「施比受更有福」（徒二十5），這句經文一般都解釋為你若甘心施捨，神必賜福予你。郭長老卻有更超越的解釋，他說：「你有能力施捨就是福了，你怎麼還在乎神會不會賜福給你呢？」

7. 劉寶鑑長老為筆者四姐夫，長老會信徒。順命長老也邀請他擔任後來設立的臺中育嬰院院長。

聘請專業人員教導盲人學識字及各種技藝如按摩等，使他們有一技之長能夠自立。

原先在臺灣的孤兒院與兒童福利等機構皆由外國基督教團體創辦，例如私立臺灣基督教兒童福利基金會（CCF，China's Children Fund）。然因六〇年代臺灣經濟開始蓬勃發展，這些外國機構認為臺灣本地人士應自行負擔起經濟支持的責任，他們可將資源投入協助其他未開發國家的兒童，因而不復支援臺灣。⁸長老也有感於我國經濟發展、社會安和，國人應負起自助自立的扶助工作，繼而創辦向上兒童福利基金會，為臺灣貧苦家庭的兒童而設立，每個月資助貧困兒童五百元，⁹並聘請專職人員代尋國內外認養家庭，負責一切相關事務，該基金會至今已使無數家庭受益，¹⁰這些機構的設立也提供了職缺，讓許多本會信徒得以就業。長老為發揚耶穌基督博愛精神，也承接了光音育幼院及臺中育嬰院，接續推動其援孤救貧的工作，讓在此長大的孤兒有個安穩的居所。

光音育幼院含括了幼稚園到高中，直到高中學業完成能自立為止。臺中育嬰院則設立於市區，除收幼小孤兒外，增設許多項目，如棄嬰、殘障兒、畸形兒等都收留。院裡聘請專職有愛心的護理人員照顧。經上說：「憐憫貧窮的，就是借給耶和華；他的善行，耶和華必償還」（箴十九17）。

為要承接這兩所孤兒院所，長老需向政府繳納兩千萬保證金，以當時而言是一筆鉅款，每年還需要編列五百萬預算做院內費用。院內更特別為保護未婚懷孕少女增設「未婚媽媽教室」，讓誤入歧途的小女孩有機會重新站起來，並規定在住院期間不可再與前男友及任何人交往，使他們明白未婚懷孕會造成社會許多問題。未婚媽媽由懷孕到生產，食宿一切免費，白天要上課、輔導，或者安排一些輕鬆工作，或帶她們到藝品店學習手藝賺外快，她們所產下的嬰兒，由院方負責照顧、等待認養，由孤兒院代為尋找領養家庭。這些領養家庭得經過嚴格篩選，認養者必須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、正當職業的小康家庭，而領養者則隨意捐助一~五萬元不等。未婚懷孕案件一直在上升，造成不少社會問題，幸好長老有遠見及慈悲為懷的心腸，早就見到社會趨勢。

根據劉寶鑑院長夫人的說詞，在他們八年臺中育嬰院任內，收留超過四百位未婚媽媽。除此之外，順命長老也曾贊助過痲瘋醫院的經費，並於1975年10月擔任臺中紅十字會會長時，成立捐血中心，參與捐血救人運動，發揚博愛精神。（待續） 

註

8. 臺灣本來就有幾位企業界人士參與他們的基金會，長老被推任董事長。

9. 當時公務員薪俸為三、四千元。

10. 現今家扶中心普及全國，在各縣市設有服務據點。